

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8次定期會

四大市場目前營運及財務狀況暨  
未來走向專案報告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報告人：局長 呂曜志

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



## 【目 錄】

一、前言 .....	1
二、豐原果菜市場 .....	2
三、臺中果菜市場 .....	5
四、臺中魚市場 .....	7
五、臺中肉品市場 .....	11
六、結語 .....	14



## 一、前言

農產品批發市場為非以營利為目的之公共事業，其功能係提供供銷雙方一個公平、公開的交易平台，俾提供市民價格穩定且安全的農產品供應來源。因此本府係監督並輔導市場符合相關法令規範、提供良好的供銷交易環境為原則。

本市共有7處農產品批發市場，其經營主體分別為台中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果菜批發市場)、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豐原果菜批發市場)、東勢區農會(東勢果菜批發市場)、台中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臺中肉品市場)、大安區農會(大安肉品市場)、台中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臺中魚市場)及保證責任台灣區花卉運銷合作社(臺中花卉批發市場)。依其經營主體種類可分為3類：(1)市府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營公司：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2)市府持股未達百分之五十之股份有限公司：台中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台中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3)農民團體：東勢區農會、大安區農會、保證責任台灣區花卉運銷合作社。

本次係針對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豐原果菜市場)、台中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果菜市場)、台中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臺中魚市場)、台中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臺中肉品市場)等四大批發市場進行專案報告。

## 二、 豐原果菜市場

### (一) 基本資料

1. 市場位址及面積：

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八段 369 號，計 13,595 平方公尺。

2. 經營主體：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

3. 投資股份：

臺中市政府占 58%，豐原區農會占 42%。

4. 董事兼董事長：蔡森揚。

5. 董事及監察人：

(1) 臺中市政府代表董事：

唐益滄、劉景常、郭進都、林慶章。

(2) 豐原區農會代表董事：

蔡森揚、賴秋榮、吳炫東、王敦昌。

(3) 臺中市政府代表監察人：朱隆昌。

(4) 豐原區農會代表監察人：林顯洲。

6. 總經理：廖春麟。

7. 員工人數：24 人。

### (二) 土地及建築物權屬

1. 土地：

豐原果菜市場場址位於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大道八段 369 號，使用豐原區建成段 486、487、931、932、487-1、488、489、491、492、929、931-1、490、930、932-1 等 14 筆地號，共 13,595 平方公尺。土地所有權除 490、930、932-1 地號 3 筆土地為國有地，由本府向國有財產

署中區分署承租，其餘 11 筆地號土地皆為市有，管理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

2. 建物：

市場建築物皆為市府所有，管理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

3. 使用費：

本府依據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 16 條規定收取使用費，以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所收管理費 7% 計算使用費繳入市庫。

(三) 營運概況

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管理費收入、總收入及盈餘概況請參見表 1，近三年總交易量 5 萬至 6 萬公噸之間，年交易額約 15 至 16 億元之間，管理費收入約 2600 餘萬元，近三年盈餘約 500 至 600 萬元之間，表現穩健。

表 1 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總收入及盈餘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6 月
交易量 (公斤)	合計	67,023,333	48,565,947	55,425,213	26,455,490
	蔬菜	32,300,816	24,337,559	29,135,558	15,983,197
	青果	34,722,517	24,228,388	26,289,655	10,472,293
交易額 (元)	合計	1,631,663,992	1,562,241,225	1,591,524,016	635,326,594
	蔬菜	649,941,496	674,638,129	663,881,994	317,229,959
	青果	981,722,496	887,603,096	927,642,022	318,096,635
管理費收入(元)		26,600,505	26,079,603	26,891,573	12,267,458
總收入(元)		33,383,909	32,845,771	33,660,903	15,709,759
總支出(元)		27,285,710	27,549,003	28,502,575	12,352,379
盈餘(元)		6,098,199	5,296,768	5,158,328	3,357,380

#### (四) 未來展望

##### 1. 有機質廢棄物減量計畫：

目前豐原果菜批發市場每年有機質廢棄物約 1,000 公噸，設置規劃有機質廢棄物減量設備(包含蔬果破碎機、脫水設備、污水處理設備)，預估每年可減少 450 至 500 噸有機質廢棄物，約可節省 200 萬元垃圾清運費，提升市場環境衛生及降低營運成本，並降低地球資源耗損及友善環境永續發展。

##### 2. 推動共同運銷及拍賣交易：

豐原果菜批發市場原係以議價交易為主，為更發揮批發市場集散農產品及穩定農產品價格之機能，106 年度下半年起，豐原果菜批發市場開始辦理共同運銷及拍賣交易業務，並獲農糧署補助購置貨車 1 輛及設置冷藏庫 1 座，目前合作供應之農民團體及農民約 80 餘位，每月交易量逐步增加，目前約 10~15 公噸，月交易額約 150 萬至 200 萬元，雖占市場整體交易量比重不大，但逐步成長。



### 三、臺中果菜市場

#### (一) 基本資料

1. 市場位址及面積：

臺中市西屯區中清路 2 段 1558 號，計 40,488 平方公尺。

2. 經營主體：台中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

3. 投資股份：

臺中市臺中地區農會占 51%，臺中市政府占 49%。

4. 董事兼董事長：林震鵬。

5. 董事及監察人：

(1) 臺中市政府代表董事：

林震鵬、翁添滿、黃文龍、陳清景、蔡東纂。

(2) 臺中市臺中地區農會代表董事：

邱見男、何振義、朱銘坤、黃金龍。

(3) 臺中市政府代表監察人：陳清泉。

(4) 臺中市臺中地區農會代表監察人：賴溪松、饒志生。

6. 總經理：翁添滿。

7. 員工人數：編制 55 人。

#### (二) 土地及建築物權屬

1. 土地：

臺中果菜市場場址位於臺中市西屯區中清路 2 段 1558 號，鄰近環中路一段及中清路口，使用臺中市西屯區廣昌段第 138、139、140、141、142、220、220-1、221、222、223、224、225、226-2 號等 13 筆土地，土地所有權皆為市有，管理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

2. 建物：

市場辦公大樓與拍賣棚建築物皆為市府所有，管理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

3. 使用費：

本府依據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 16 條規定收取使用費，以臺中果菜市場公司每季所收管理費 5% 計算使用費繳交入市庫。

(三) 營運概況

臺中果菜市場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管理費收入、總收入及盈餘概況請參見表 2，近三年總交易量介於 17 萬至 20 萬公噸之間、交易總金額介於新臺幣 64 至 67 億元之間、管理費收入介於 1.1 億元至 1.2 億元之間，並穩健成長。公司總損益近三年度盈餘穩定成長，顯示公司管理得宜，在蔬果供應價量平穩下，獲利仍可穩健成長。

表 2 臺中果菜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總收入及盈餘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6 月
交易量 (公斤)	合計	193,062,295	170,665,846	181,402,368	98,832,948
	蔬菜	38,412,336	37,853,723	40,900,355	21,045,843
	青果	154,649,959	132,812,123	140,502,013	77,787,105
交易額 (元)	合計	6,458,241,971	6,679,571,216	6,709,374,917	3,223,010,168
	蔬菜	769,703,446	897,429,580	778,171,662	351,840,081
	青果	5,688,538,525	5,782,141,636	5,931,203,255	2,871,170,087
管理費收入(元)		114,548,091	120,410,171	118,022,215	56,479,795
總收入(元)		135,566,400	141,019,321	137,518,248	64,173,292
總支出(元)		113,910,820	113,697,156	110,031,543	52,483,109
盈餘(元)		21,655,580	27,322,465	27,486,705	11,690,183

#### (四) 未來展望

1. 打造綠能市場-太陽能：目前初步規劃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其設置量體為行政大樓頂樓 600 平方公尺及交易場屋頂約 15,000 平方公尺，未來設置完成總裝置容量約可達 1,000 瓩，預估每年可發電逾 127 萬度，相當可供應 366 戶家庭用電，每年減碳量約 674 公噸以上。
2. 打造綠能市場-電動車：為提升批發市場環境及降低空污問題，本局積極輔導果菜批發市場汰換柴油式的蔬果運輸車，改用環保無空污的電動車，市場內電動運輸車計有 40 台，目前配合行政院環保署政策，批發市場承銷人購置認證通過的鋰電池電動運輸車，透過本局向環保署申請最高可補助車價二分之一。
3. 市場垃圾減量：市場垃圾分為一般垃圾及果菜殘渣，一般垃圾部分，派員在垃圾暫存場做好資源分類，並派員現場嚴格管制外來車輪傾倒垃圾，有效減低每日垃圾量至 3 噸以內，至於果菜殘渣部分，屬於有機物質，每日產生約 3 噸重量，目前交由日福清潔公司合作負責清運並有效利用這些有機物質，避免進入焚化爐造成污染。

### 四、臺中魚市場

#### (一) 基本資料

1. 市場位址及面積：  
臺中市南屯區環中路 4 段 2 號，計 39,997 平方公尺。
2. 經營主體：台中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3. 投資股份：臺中市政府 49%、全國漁會 51%。
4. 董事兼董事長：陳寶禎。
5. 董事及監察人：
  - (1) 臺中市政府代表董事：  
陳寶禎、蔡武雄、賴榮吉、林珮涵、趙朝琴。
  - (2) 全國漁會代表董事：  
許德祥、陳有慶、歐祖蔭、林啟滄。
  - (3) 臺中市政府代表監察人：張壽珍。
  - (4) 全國漁會代表監察人：張平順、蕭震穎。
6. 總經理：陳獻民。
7. 員工人數：65 人。

## (二) 土地及建築物權屬

### 1. 土地：

臺中魚市場場址位於臺中市南屯區環中路 4 段 2 號，鄰近環中路四段及五權西路二段交叉口，使用臺中市新生段第 789-1、789-2、790-1、791-1、792、793、793-1、794、795、806、806-1、813、820、821、827、828-2、828-6、831、832、833、834、835、836、837-1、838-1、882-1、883、884-1、885、886、887-1、888、888-1、904 號等 34 筆土地，其中市府與中華民國漁會共同持有 26 筆土地(37,670 平方公尺)，其餘 8 筆土地(2,327 平方公尺)由公司所有。

2. 建物：

臺中魚市場之建築物，計有拍賣大樓與哈魚碼頭兩棟，為公司所有。

3. 使用費：

市場土地雖登記市府與漁會共同持有，惟當初土地購置經費來自民國 80 年變賣西區麻園頭段土地所得 23 億，市府與漁會均無出資，故市府無收取使用費。

(三) 營運概況

臺中魚市場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管理費收入、總收入及盈餘概況請參見表 3，近年交易量略有下滑，其主因應為近年全國漁獲量減少，惟量少價漲，交易總金額並未明顯下滑，仍維持於每年約 22 億餘元、管理費收入近三年則約維持在 7,000 萬元左右。

臺中魚市場公司 105 年虧損 1,268 萬 9,691 元，主因係併入專戶資產，公司產業設備增加，故所需提列之折舊費用增加，並依據會計師意見，執行企業會計準則，重新盤點財產評估殘值，將歷年未依使用年限提列折舊費之資產認列折舊費，以充分揭露資產真實性，致 105 年度費用大幅增加造成帳面虧損。另 106 年度虧損 3,978 萬 8,852 元，主因係為補足舊制退休金準備帳戶不足之長久問題，董事會決議一次提撥足額，年度總提供 4,277 萬 204 元至舊制退休準備金帳戶。

透過逐年調整解決魚市場長期存在問題，雖帳面連續兩年虧損，今年度上半年已盈餘 434 萬 730 元。

表 3 臺中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總收入及盈餘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6 月
交易量(公斤)	18,494,965	17,501,200	16,685,000	7,692,219
交易額(元)	2,290,027,318	2,236,867,348	2,218,825,312	1,102,556,363
管理費收入(元)	70,963,791	69,541,561	68,788,581	33,771,838
總收入(元)	114,464,527	146,292,411	142,347,528	69,115,715
總支出(元)	112,175,949	158,982,102	182,136,380	64,774,985
盈餘(元)	2,288,578	-12,689,691	-39,788,852	4,340,730

備註：

1. 105 年度虧損係因合併專戶資產並依會計師建議執行企業會計準則，重新盤點財產評估殘值。

2. 106 年度虧損係為補足舊制退休金準備帳戶不足之長久問題，董事會決議一次提撥足額，年度總提供 4,277 萬 204 元至舊制退休準備金帳戶。

#### (四) 未來展望

1. 目前除臺中魚市場公司積極開發供應商貨源外，將持續輔導公司增加其他相關收入，如網路行銷、拓展客源、加值服務、充分利用場地等，並研議減少支出，如節水節電設備、控管人事費用(為降低公司人事費用，修訂市場新進人員退休金基數由 60 下修至 45，進行退休金改革等，透過開源節流雙管齊下，以提升公司營運績效。
2. 因應國內太陽能再生能源發展熱絡，增加市場收入，市場頂樓標租予專業公司規劃設置太陽能板，配合政府綠色能源科技創新產業政策，預計於今(107)年 9 月設置完成。

## 五、臺中肉品市場

### (一) 基本資料

1. 市場位址及面積：

臺中市北區興進路 1 號，計 37,560 平方公尺。

2. 經營主體：台中市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3. 董事兼董事長：劉文欽。

4. 投資股份：

臺中市政府占 49%，臺中市臺中地區農會占 28%，臺中市家畜肉品販運商行占 23%。

5. 董事及監察人：

(1) 臺中市政府代表董事：

劉文欽、張國樑、廖述鎮、顏志修、游松根。

(2) 臺中市臺中地區農會代表董事：

林德治、黃旭輝。

(3) 臺中市家畜肉品販運商行代表董事：

駱永章、張添福。

(4) 臺中市政府代表監察人：陳裕承。

(5) 臺中市臺中地區農會代表監察人：賴溪松。

(6) 臺中市家畜肉品販運商行代表監察人：賴天權。

6. 總經理：楊忠諺。

7. 員工人數：95 人。

### (二) 土地及建築物權屬

1. 土地：

臺中肉品市場場址位於臺中市北區興進路 1 號，鄰近東

光路上及興進路口，使用臺中市北區錦村段第 28、29、29-1、30、31、35-1、64、65、66、66-1、67、67-2、68、68-2、69、69-2 號等 16 筆土地，土地所有權皆為市有，管理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

2. 建物：

市場建築物皆為市府所有，管理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

3. 使用費：

本府依據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 16 條規定收取使用費，以臺中肉品市場公司每季所收管理費 5% 計算使用費繳交入市庫。

(三) 營運概況

臺中肉品市場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管理費收入、總收入及盈餘概況請參見表 4，近年交易量約 11 萬公噸，106 年交易量 10 萬 9,740 公噸，較 105 年度交易量 11 萬 3,788 公噸下滑約 3.6%，其主因應為近年氣候變化劇烈全國毛豬產量減少，惟量少價漲，交易總金額維持於每年約 80 億餘元、管理費收入近三年則約維持在 1 億元左右，各年度盈餘為：106 年度 297 萬 1,692 元；105 年度虧損 73 萬 2,460 元，主因係為追加退休金準備 500 萬元及認列 560 萬元遷場委託服務案損失；104 年度盈餘 1,231 萬 765 元。



表 4 臺中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交易量、交易額、總收入及盈餘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6 月
交易量(公斤)	71,440,272	70,424,568	68,360,468	34,983,870
交易額(元)	5,097,940,654	5,041,540,602	5,280,035,442	2,389,133,423
管理費收入(元)	101,959,375	100,831,367	105,601,421	47,783,083
總收入(元)	171,641,028	164,095,724	167,813,938	75,722,118
總支出(元)	159,330,263	164,828,184	164,842,246	71,824,354
盈餘(元)	12,310,765	-732,460	2,971,692	3,897,764

#### (四) 未來展望

臺中肉品市場持續推動環保節能及循環經濟，將糞尿處理水循環再利用，使之成為再生水，達到廢水資源化，處理過後的廢水，導回繫留場或屠宰場做清洗用；固體部分可經除臭、發酵後做堆肥，亦可降低汙泥量，有效減少汙泥清運費。

另外，目前正規劃遷場至烏日區，未來新肉品市場場區整體規劃構想結合「生產」、「生活」及「生態」概念，以農業 4.0 及觀光工廠為發展主軸，創造永續發展及多元價值，兼具市場屠宰、拍賣、運銷、分切、包裝、零售、觀光、教育等複合功能之市場用地為經營目標。區內公共設施及建築物形式以節能、生態、環保等概念營造，結合屋頂層設置太陽能板發電、雨水處理回收再利用等節能計畫，營造環保節能場區。同時未來相關產業進駐後，可帶動地方經濟發展，增加就業機會。經發局將持續以「新農業」及「循環經濟」推動現代化肉品市場創新改造，希冀塑造全國肉品市場新標竿。

## 六、 結語

農產品批發市場為農產品供應鏈中重要之一環，與民生息息相關，透過批發市場公平的交易機制，能保障供應人及承銷人雙方，亦使市場價格達到均衡，避免價格受到人為控制。另外，透過批發市場的檢驗把關，可保障市民食的安心，因此輔導批發市場發揮其應有機能係本府經發局重要目標之一，後續將因應各市場差異，給予適當輔導，俾使發揮其功能，本府除例行性業務督導外，針對批發市場具體輔導作為如下：

- (一) 為瞭解本市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管理及財務狀況，協助引進企業化經營理念，提昇其財務透明與管理績效，以為輔導管理市場發展，強化農產品交易功能，訂有「臺中市農產品批發市場營運稽核實施計畫」，每年度由市府經發局業務主管及同仁，會同外聘會計師至各市場實地查核，透過年度查核體檢每市場營運概況，俾使各市場營運正常及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 (二) 為提升市場人員素質，市府於 105 年起辦理批發市場人員教育訓練，105 年辦理會計人員教育訓練、106 年辦理公文書寫作及政府採購法教育訓練、107 年辦理財產及車輛管理教育訓練。